

中山大学医学院

医学院 2022-2023 学年春季学期 实习工作方案

按照国家疫情防控二十条措施、“新十条”等要求和学校工作部署，为保障师生健康和教学质量，中山大学医学院和各附属医院、教学医院于 2022 年 12 月共同启动各年级专业学生自愿离校离院返乡工作，并以多种形式为返乡和留校留院学生同步提供线上和线下教学，切实保障了师生健康和教学质量。

根据《关于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实施“乙类乙管”的总体方案》、《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诊疗方案（试行第十版）》、教育部《学校新型冠状病毒感染防控工作方案》和《中山大学关于调整和优化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疫情防控措施的通知》等文件精神，结合学院、医院教学筹备情况和学生学习生活情况，制定工作方案。

一、为保障实习学生的教学质量，经与各附属医院、教学医院教学科沟通确认及 18 级实习学生的意见调研，在维护师生身心健康的前提下，平稳恢复线下实习课程，按照实习教学计划和各医院临床科室实际情况，学生在家长知情同

意的基础上，于1月30日开始返院参加线下实习。

二、若部分医院于1月30日因故尚无法开展线下实习，医院教学科应于1月20日前确定返院时间并通知学生、报学院备案。

三、因故不能按以上时间返院的学生需报医院带教教师、教学科审批后，报学院备案，计入借假时间。2022.12.14(含)自愿返乡以后的请假申请不计入借假时间。

中山大学医学院

2023年1月18日

(联系人：常明，联系电话：15889799599)